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2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了《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的信息。因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决议公告部分内容表述有误或疏漏，现需对上述决议公告做出如下补充更正：

（一）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说明

鉴于孙平范先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提供借款并拟通过裕人投资向持股计划转让股份，需在会议中回避表决，因此，其控制的裕人投资和裕人企业并未进行参会股东登记，也未实际参与本次会议的投票。孙平范先生仅以董事身份参会。

（二）更正内容

原内容为：

- 1、关于《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裕人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裕人2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关于制定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 4、《关于核实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现更正为：

- 1、审议通过了《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裕人2号”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裕人2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三月七日